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3月17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设立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并制定《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及分、子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的合规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合规体系，有效防控合规风险，更好地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设立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并制定《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合规管理委员会由董事王锋、孙松涛、李伟组成，董事王锋任召集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